

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监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董事长何勤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411,120 股，董事（总裁）汪俊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347,377 股，监事唐劲秋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1,000 股，副总裁黄志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61,680 股，副总裁裴学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82,928 股，财务总监程朝阳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84,992 股。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因个人资金需求，公司董事长何勤先生、董事（总裁）汪俊先生、监事唐劲秋女士、副总裁黄志军先生、副总裁裴学军先生、财务总监程朝阳先生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分别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02,700 股、86,800 股、1,000 股、40,400 股、45,700 股、21,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分别为 0.0669%、0.0566%、0.00065%、0.0263%、0.0298%、0.0138%；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期间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的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窗口期不减持）。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何勤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411,120	0.2680%	其他方式取得：411,120 股
汪俊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47,377	0.2265%	其他方式取得：347,377 股
唐劲秋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000	0.00065%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1,000 股
黄志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61,680	0.1054%	其他方式取得：161,680 股
裴学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82,928	0.1193%	其他方式取得：182,928 股
程朝阳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84,992	0.0554%	其他方式取得：84,992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何勤	不超过： 102,700股	不超过： 0.0669%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 102,700股	2023/6/13~ 2023/12/12	按市场价格	股权激励	个人资金需求
汪俊	不超过： 86,800股	不超过： 0.0566%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 86,800股	2023/6/13~ 2023/12/12	按市场价格	股权激励	个人资金需求
唐劲秋	不超过： 1,000股	不超过： 0.00065%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 1,000股	2023/6/13~ 2023/12/12	按市场价格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	个人资金需求
黄志军	不超过： 40,400股	不超过： 0.0263%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 40,400股	2023/6/13~ 2023/12/12	按市场价格	股权激励	个人资金需求
裴学军	不超过： 45,700股	不超过： 0.0298%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 45,700股	2023/6/13~ 2023/12/12	按市场价格	股权激励	个人资金需求
程朝阳	不超过： 21,200股	不超过： 0.0138%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 21,200股	2023/6/13~ 2023/12/12	按市场价格	股权激励	个人资金需求

若在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期间内，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事项，减持股份数量将做相应调整。减持价格将根据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相关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公司董事长何勤先生、董事(总裁)汪俊先生、监事唐劲秋女士、副总裁黄志军先生、副总裁裴学军先生、财务总监程朝阳先生均承诺：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1000股及以下可一次性减持)；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

份；在任期内提前离职的，在原定任期届满前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减持计划是公司相关股东根据自身资金需要进行的减持，在减持计划的实施期间内，相关股东可根据自身资金安排、股票市场价格变化、监管部门政策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减持计划，因此本次减持计划涉及的相关股东减持的时间、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将督促相关股东在减持计划实施过程中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3 日